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PACIFIC INSURANCE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601)

**關於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  
控股子公司收購國聯安基金管理有限  
公司部分股權的公告**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13.10B條，作出此公告。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4月28日關於控股子公司收購國聯安基金管理有限部分股權的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前述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為豐富和拓展資產管理業務的服務面和業務領域，進一步落實本公司加快發展資產管理業務的戰略部署，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太保資產通過上海聯合產權交易所舉牌受讓的方式收購國泰君安所持有的國聯安基金51%的股權。

近日，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出具《關於核准國聯安基金管理有限公  
司變更股權的批覆》(證監許可[2018]557號)，核准國泰君安將其持有的國  
聯安基金51%股權轉讓給太保資產。

本次交易完成工商變更登記後，太保資產將持有國聯安基金51%股權。

承董事會命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孔慶偉  
董事長

香港，2018年3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孔慶偉先生和賀青先生；非執行董  
事為王堅先生、王他竽先生、孔祥清先生、朱可炳先生、孫小寧女士、  
吳俊豪先生和陳宣民先生；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白維先生、李嘉士先生、  
林志權先生、周忠惠先生和高善文先生。